

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的通知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的要求，现公布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本报告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《新罗区人民政府网》（<http://www.xinluo.gov.cn>）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或下载。如

需咨询，请与新罗区住建局办公室联系；地址：龙岩市新罗区未来城紫阳路 291 号 CBD 综合服务大楼 18、19 楼；联系电话：0597-3298166；传真：0597-3298155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我局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及时、全面的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，牢牢抓住住建领域的关键部位、关键环节，突出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、与群众利益关系最密切的重要事项，对政府信息公开事项进行认真梳理及审核，加强住建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统筹安排，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加强住建领域政策宣传和解读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有效的贯彻落实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法定主动公开 条，及时在网站上公开部门预算、决算以及政协委员提案、人大代表建议答复等信息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条，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房屋征收、施工许可等有关信息，我局均及时依法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，落实“一把手”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由办公室人员具体负责，确保我局政府信息

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二是严格执行我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规范公开信息的收集、审查、发布程序，切实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依托新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系统板块内容的划分，上传相应的政策文件，利用图文、表格等形式，突出服务便民，着力为用户提供高效、便捷的一体化网上政府服务，确保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公众关切的政府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出安排部署，进行督促指导。各科室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，认真审核，层层把关，做到公开信息真实准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6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26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9	0	0	0	0	0	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需要不断改进。主要体现在：一是主动公开意识仍不足，对重大政策发布解读内容不够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一是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意识，对重大政策要及时发布内容解读，提升重大政策发布解读质量效果；二

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队伍建设，强化法治培训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	通知收取件数	通知收取金额 (元)	实际收取金额 (元)
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	0	0	0

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月2日



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月2日印发